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(南區)  
承辦人：廖偉慈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66  
傳真：02-27593317  
電子信箱：udd-4330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083095042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計畫書圖2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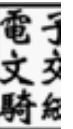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臺北市老舊中低層建築社區辦理都市更新擴大協助專案計畫24處基地細部計畫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圖各2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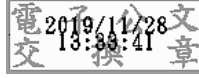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照都市計畫法第19條之規定，請將公告及計畫書圖，自108年11月29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40天；另計畫書圖1份，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展項下下載計畫書圖。

正本：臺北市文山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（均另檢附公告1份）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臺北市信義區雙和里辦公處、臺北市信義區廣居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文山區興福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文山區興泰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大安區全安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大安區龍坡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南港區三重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南港區東新里辦公處、臺北市中正區龍光里辦公處、臺北市中正區林興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內湖區碧山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內湖區內溝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內湖區瑞陽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北投區裕民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北投區振



華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士林區天玉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士林區蘭雅里辦公處、臺北市中正區梅花里辦公處、臺北市萬華區新安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(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)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(均檢附計畫書圖各1份)



裝

訂



線

